

灾后重建工作

第 32 期

三台县灾后重建工作委员会综合办公室

2008 年 9 月 19 日

县农房重建示范点流动现场会要求:

抢抓进度 提高质量 充分发挥示范点对农房重建的引领作用

9 月 18 日，我县召开农房重建示范点流动现场会议。县领导兰劲、魏富祥、龚云、曾见勇、刘莉，中新镇、柳池镇、建设镇、新鲁镇、灵兴镇、西平镇、古井镇、观桥镇等 8 个县级农房重建示范点镇乡的党委书记、镇乡长、联系 8 个镇乡的县级部门和相关县级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。

在参观柳池镇、建设镇、新鲁镇、灵兴镇、西平镇示范点并听取有关镇乡党委书记介绍情况后，兰劲指出，通过前阶段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，示范点建设有了一定成效，形成了规模和声势，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。一是整体进度滞后。全省几十个重灾县你追我赶、竞相争先，尤其是平武、安县等极重灾县农房重建进展

很快，江油、游仙示范点建设比我县抓得早，进度快。与他们相比，我们的示范点建设进度已经滞后。二是建设质量存在一定的问题。有的房屋没有构造柱，个别示范点规划工作不扎实，整体布局、建筑风貌不统一，通用图集选用率低，直接影响了试点示范效果。三是协调服务存在一定问题。主要是相关部门对集中建设点生产、生活、环境设施配套项目政策不落实，对建房户优惠政策不到位，建材尤其是红砖的特供机制执行不得力，建设用工协调不够，严重制约了示范点建设。

兰劲强调，下步工作，一是抓进度，要集中人力、物力，协调好建材、用工等要素保障，首先保证示范点建设。要充分发挥各级干部的组织协调作用，采取措施，加快建房进度，防止因农忙、国庆假期指导工作出现空挡，延误工期。市上要求8月底完成市级示范点建设，我县根据实际情况，确定10月底完成示范点建设，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，发挥示范点的示范、辐射和引领作用。二是抓质量，要高度重视建房施工质量，镇乡人民政府和县级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建材供应、规划设计、施工组织、竣工验收等环节的监督检查和质量管理。规划和建设局要落实专业技术队伍力量，镇乡要落实包户干部，继续加强对建筑工匠、建房农户的技术指导和培训，对每一户建房户都要落实专业技术人员，到户现场指导，强化技术保障。要严格设防标准，提高抗震等级，所有重建农房都要打地圈梁，有构造柱，每个楼层都要打圈梁，并做好预制板与圈梁的钢筋连接，尽可能引导农户进行现浇。在建房中，要按规划建设，按规

定质监，亮证施工，按设计图纸施工，严禁无图、无证施工和越级施工。对集中建房的要实行项目管理，实行全程监管，指定专人负责监管项目规划的落实，保证建房进度、质量和安全。三是抓协调服务，要采取多种方式、多种举措缓解红砖等建材紧缺难题。各镇乡、县级各部门要加强对砖厂的管理，采取非常时期的非常措施，认真执行特供机制、专供机制，供应对象原则上是本县、就近供应。各镇乡人民政府要统筹协调本辖区的制砖企业，充分发挥派驻监督员作用，将农房重建需要的红砖定点到相应砖厂采购，并编制轮流供应时间表，确保有序供应。相关职能部门要坚持特事特办、特事快办的原则，保障各类生产要素供给。联系镇乡的县级部门要落实专门人员，驻点帮扶指导，协助镇乡解决示范点建设中的具体问题。从10月份起，在通报建设进度和政策兑现情况时，对联系部门和镇乡一并通报。四是抓补助政策兑现，各镇乡要相信群众，严格按补助政策及时将政府补助资金兑现落实到受灾群众手中，禁止随意改变兑现比例和次数，缓解农民建房资金急需，充分调动受灾农户建房积极性。

会上，县委常委、副县长魏富祥就农房重建建材协调、价格监管、建设质量和安全等工作作了安排部署。

报：市重建委及集镇和农房建设办。

送：县四大班子领导。

发：各镇乡党委、政府，县级各部门。
